

磋商文件

采 购 人：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代理机构：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CC20212065

2021 年 12 月·海南三亚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A. 说明和释义.....	8
B. 磋商文件.....	8
C. 响应文件.....	9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E. 磋商程序.....	11
F. 授予合同.....	13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14
H. 纪律和监督.....	15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6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24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39
一、 总则.....	39
二、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9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5
一、 报价文件格式.....	46
1、 报价函格式.....	46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48
3、 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仅供参考）.....	49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50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51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2
二、 商务响应文件.....	53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53
2、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55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6
4、 资格证明文件.....	57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0
6、 信用查询.....	61
7、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64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65
9、 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66
10、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67
11、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68
三、 技术响应文件.....	69
1、 技术方案.....	69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70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月10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FCC20212065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3,486,391.20元

最高限价：

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HFCC20212065：无

采购需求：

- 1、在规定的时间内和负责的网格内进行巡查，对网格内发生的各类事件、群众需求、可疑人员等进行收集和上报；
- 2、对收集的问题进行整理，并第一时间报送相关平台；
- 3、供应商应当接受采购人的任务派发并对结果进行反馈；
- 4、应当接受采购人对网格巡查工作的日常管理、监督考核。

合同履行期限：

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HFCC20212065：一年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HFCC20212065：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以及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或多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3.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3.7、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3.8、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2 年 1 月 6 日 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报名

售价：1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三亚开标室 2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三亚开标室 2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 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zw.hainan.gov.cn/ggzy/>) 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4、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 <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 和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5、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 2021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 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 2021 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 3 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地址：三亚市解放路 729 号

联系方式：0898-883686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天际大厦 1103B 室

联系方式：0898-88662205/8866240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少芳

电话：0898-88662205/8866240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2.2	项目编号	HFCC20212065
2.3	采购人	名称：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联系人：张达静 电话：0898-88368686
2.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少芳 电话：0898-88662401/88662405
2.5	采购预算	¥3,486,391.20 元
2.6	投资模式	政府投资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采购邀请“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8	服务期限	一年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3.1	磋商保证金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 号的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天
15.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
18.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2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5.3	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30.1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金额为¥21300 元。 户 名：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21 7510 0104 0024 282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三亚分行营业部
31.1	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中小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如供应商对本项目所属行业有疑义，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p> <p>1、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价格扣除比例：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p>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 投资模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8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授权委托

- 3.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采购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采购需求；
 - （四）采购合同；

(五)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六)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 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不足 5 日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C. 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 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

9.1 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

10.1.1 磋商报价(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2 商务响应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3 技术响应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 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 磋商报价

12.1 《报价一览表》中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当包括劳务、运输、管理、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维护、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12.2 《报价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计算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12.3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4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3 磋商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开启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15.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U盘，格式为WORD或PDF，不得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6.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16.2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6.2.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为一个或多个密封袋，将电子版响应文件单独密封或和响应文件正本封装在一个密封袋。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字样。

16.2.2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16.2.3 供应商应参考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6.2.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17 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7.2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天发布公告。

17.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18.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19 磋商文件的送达

19.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9.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3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磋商方式和内容

21.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工作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1.4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内容的保密

22.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3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3.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24 确认成交结果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F. 授予合同

25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5.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5.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5.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7 成交通知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3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8.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8.3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8.4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8.5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9 验收

29.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

进行验收。

29.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编制及审查费，由采购人支付。

31 政府采购政策

31.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2 询问

32.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2.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2.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3 质疑

3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3.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3.3 不符合本章第 33.1、33.2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3.4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3.5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4 投诉

34.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4.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5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6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7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8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以进一步加强网格化城市管理，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为目标，积极有效地开展相关工作。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采购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的时间和负责的网格内进行巡查，对网格内发生的各类事件、群众需求、可疑人员等进行收集和上报，对收集的问题进行整理并第一时间报送相关平台。供应商应当接受采购人的任务派发并对结果进行反馈，应当接受采购人对网格巡查工作的日常管理、监督考核。

二、巡查内容

（一）安全隐患排查

序号	类别	巡查内容	工作标准
1	生产隐患	油气长输管道安全隐患排查。对油气长输管道周边施工项目进行巡查。	及时发现、制止和上报危及管道安全的行为和活动
2		对全民健身工程（点）器材设施进行巡查。	及时发现、上报损坏和有安全隐患的器材设施
3		电梯等特种设备隐患。	及时发现、上报
4		违规生产经营的黑气站（点）。	及时发现、上报
5	交通隐患	道路隐患。	及时发现、上报
6		交通信号设施隐患。	及时发现、上报
7	消防隐患	消防设施，居民小区消防通道、楼道等巡查。	及时发现、上报损坏、堵塞等情况
8	地质隐患	对易发生地质灾害的隐患点进行巡查。	及时发现、上报潜在和存在隐患

（二）城乡治理协管

序号	类别	任务清单	工作标准
1	市容管理	城乡部件巡查。城乡窨井盖、人行道板、路牙、路灯线杆、垃圾箱等市政环卫设施损坏、缺失情况。	及时发现、整改、上报
		市容保洁。垃圾保洁不及时、垃圾偷倒乱倒、车辆抛洒滴漏等情况。	及时发现、制止、上报
		绿化保护。违规占用绿地、毁坏绿地情况	及时发现、制止、上报。
2	环保管理	巡查焚烧秸秆、垃圾、枯叶，露天烧烤等污染环境行为，对不能现场制止的环境违法行为和	及时发现、制止、上报
		巡查工业企业、餐饮企业等违法排污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4	市场管理	无证无照生产经营窝点。药品、医疗器械，食品生产经营。	及时发现、上报
		食品生产企业生产环境卫生状况。是否卫生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及其他污染源持规定距离。	及时发现问题并上报
		非法虚假广告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学生小饭桌排查。了解掌握学生小饭桌的数量，做好开办人姓名、经营地址、就餐人数、联系方式，是否到属地街道备案等信息的采集。	发现、调查、上报
		畜禽屠宰。非定点从事生猪屠宰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无证幼儿园和非学历社会力量办学机构。	及时发现、上报
5	国土管理	关闭露采矿山日常巡查。打击违法采矿和非法偷盗采矿产资源行为。	及时发现、制止、报告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巡查。掌握永久基本农田变化情况，发现以下违法行为：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坟、挖沙取土、毁田等破坏耕地的行为；擅自在永久基本农田上进行建房、建厂、建窑等非农建设；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永久基本农田；单位和个人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堆放固体废弃物如建筑垃圾等。保养、维护区内设置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公示牌。	
6	林渔管理	林业保护。盗伐森林或其他林木，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违法进行采石、采砂、采土、采种、采脂等活动，致使森林、林木受到损坏的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森林防火。在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防火区内野外用火行为；擅自烧荒的行为。	及时发现、制止、报告
		渔业保护。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的方法进行捕捞的行为	
7	宗教管理	宗教活动协管。在非依法登记的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宗教活动，未经批准建设用于宗教的活动场所和露天造像活动等。	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劝散、制止和上报。
8	气象管理	气象探测、预警显示设备的巡查保护	日常巡查
		气象灾情信息的收集和上报（图片、视频）	及时发现、上报

（三）其他：完成采购人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服务内容及职责

巡查服务工作时间为每天 8:00-12:00, 14:00-18:00（共计 8 个小时，不含周末、节假日），遇重大活动，需按采购人要求调整、延长工作时长。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一）对服务范围内所有道路、公共区域的市政公共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容秩序等事件进行巡查，对巡查员反映投诉的问题进行核查，按时按要求上报、核查、复核管理问题以及新增的事件。

（二）对巡查、核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立即现场设置警示标识标线，尽可能对现场力所能及处置的问题进行现场处置（包括但不限于清理横幅、户外广告，恢复移位的井盖等）。

（三）完成采购人交办的专项工作任务。

（四）按采购人要求做好新增部件和事件的巡查、调查、上报工作。

（五）按采购人要求做好特殊天气应急巡查。

（六）按采购人要求到社区报到，开展单件采集工作。

（七）配合开展重大活动巡查等相关工作。

（八）供应商负责对巡查人员的具体巡查岗位、职责范围和工作安排，提供《巡查服务方案》，与采购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作为合同附件。

（九）服务达到需求要求外，还应配合采购人考核，并达到采购人出台制定的巡查服务考核办法的要求。

（十）配置不少于 45 名巡查服务团队人员，且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供应商应当依法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且补充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供应商应于每期考核时向采购人提供所聘人员劳动合同、购买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保险凭证的原件（用于核对）和复印件。

(十一) 供应商应按照实际情况加强对巡查人员的安全教育等方面的培训力度, 切实提高巡查人员防范市政设施安全隐患及事故和现场临时处置的能力。

(十二) 供应商应建立台风、大雨内涝、高温等恶劣异常天气的巡查应急预案, 在符合条件、确保巡查人员安全的情况下,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十三) 供应商应加强内部管理, 认真做好人员排班、考勤、在岗培训等工作, 确保工作质量。

(十四) 供应商巡查员工作期间, 应着制服, 佩带标志, 言行端正, 坚守岗位, 遵纪守法, 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十五) 采购人有突发性情况时, 供应商及时前往协助采购人处置。

(十六) 巡查人员不履行职责或有违法违纪的, 视情节轻重, 给予批评、教育直至解除聘用合同的处分。触犯法律法规的, 交由公安、司法部门依法处置。

(十七) 供应商应依法按时发放巡查人员工资、交通费、通讯费等。

四、巡查区域

序号	片区	社区名
1	河西片	南海社区
2		榆港社区
3		红旗街社区
4		新建社区
5		建设街社区
6		和平社区
7		群众社区
8		光明社区
9		春园社区
10		儋州村社区
11		朝阳社区
12		友谊社区
13		机场路社区
14		岭北社区
15		西岛社区
16		场站社区
17		金鸡岭社区
18		鸭仔塘社区
19		育春路社区
20	凤凰片	回辉社区

21		回新社区
22		羊新社区
23		羊栏社区
24		三亚湾社区
25		海坡村委会
26		新联村委会
27		妙林村委会
28		槟榔村委会
29		梅村村委会
30		桶井村委会
31		水蛟村委会
32		抱前村委会
33		抱龙村委会
34		立新村委会
35		扎南村委会
36		台楼村委会
37		南岛居
38	天涯片	马岭社区
39		黑土村委会
40		布甫村委会
41		红塘村委会
42		塔岭村委会
43		过岭村委会
44		文门村委会
45		华丽村委会

五、巡查记录要求

(一) 巡查走访、协助事件处置的，应及时、客观、全面真实的记录。

(二) 巡查走访、协助事件处置记录应包括但不限于：时间、记录人及所属网格；具体工作内容、工作对象；具体巡查走访住户、企业、区域名称及联系方式；工作情况汇总；民情民意反馈；具体工作情况及处置情况等。

(三) 巡查走访、协助事件处置的记录，应制作工作日报周报，并及时整理相关资料、归档。

六、巡查网格人员要求

(一) 年龄：18-45 周岁；

(二) 巡查人员能独立开展工作，具备普通话表达能力，有大专或以上学历，

巡查人员须经过岗前培训后方可上岗；内勤人员、管理人员具备电脑办公能力。

（三）思想品德良好，作风正派，责任心强，无违法犯罪记录或者开除公职记录；

（四）性格稳重，纪律性强，热爱巡查工作，能够服从分配；

（五）身体健康，无生理缺陷，无精神病。

七、考核评价

（一）为加强对巡查服务的管理和考核，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对供应商提供的巡查服务每3个月进行一期考核。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修改上述考核办法，经双方协商同意后按新考核办法实施考核。

（二）考核结果运用：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巡查服务费用，若当期考核发生扣款，在巡查服务费中扣除相应金额；若连续3期考核低于80分，或者服务期内累计3期考核低于80分，或者一年内4期考核平均分低于70分（含70分）的，视为供应商服务质量达不到考核要求。

（三）供应商应在每3个月结束后的7日内按照考核办法提供考核材料，如超出两个星期供应商还未提供相关考核材料，有关考核指标得分为零，且采购人有权延迟支付巡查服务费用直到考核完成。

（四）考核标准及考核方式

1、单件质量

考核标准：单件无漏报、重复上报。

（1）单件漏报：其他人员上报信息清楚、达到立案标准的，巡查员前往现场核查未在有效时间（60分钟）内发现并上报的，或因巡查员上报的信息不清、应立案而无法立案，而需要再次前往现场核查的，每件扣0.5分。

（2）单件重复：一个月内同一部件问题未持续跟进后续进展或仅简单的重复上报，每件扣0.5分。

考核方式：采购人对单件进行统计汇总，对其中10%的单件进行抽检，形成《质量问题单件清单》反馈供应商，供应商如对该清单有异议的，可在3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

2、专项工作任务和现场调查任务

考核标准：按要求完成下达采购人的专项工作任务和现场调查任务。按书面通知要求完成专项工作任务的，每次加1分；未按要求完成的，每次扣1分。核查一般信息不清的问题、单件要求60分钟内完成，存在安全隐患的单件要求40分钟内完成，未按要

求核查的，每件扣 0.5 分。

考核方式：供应商接到书面、电话、微信、邮件等通知后，按要求开展有关工作，采购人根据工作反馈结果考核。

3、安全隐患问题处置

考核标准：及时处置安全隐患问题。巡查、核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在确保巡查人员自身安全情况下，应立即采取临时简易警示，因受条件限制无法采取措施时，应立即联系采购人。未按要求采取措施的，每次扣分 1 分。

考核方式：采购人每周统计《重大安全隐患单件汇总表》。

4、应急巡查

考核标准：做好特殊天气应急巡查。无应急预案，或遇到台风、大雨内涝等突发异常天气在符合条件、确保巡查人员安全的情况下，未启动实施巡查应急预案的，每次扣 5 分。

考核方式：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发送的预警信息后，立即启动应急巡查，并在事后向采购人报告应急巡查工作总结。

5、人员培训

考核标准：定期开展人员培训。每季度按要求至少培训 1 次，培训内容为“安全培训、巡查业务培训、相关文件传达学习”。季度培训每少一次扣 1 分；未在 1 周内对新增人员进行培训，每次扣 1 分。

考核方式：由供应商提供巡查人员花名册、培训方案、照片、签到表。

6、人员安排和管理

考核标准：配齐工作人员，做好日常管理。供应商未按要求配置巡查员（如遇人员离职，7 天内补充新进人员），每少配置 1 人扣 0.5 分；发现巡查员在岗期间未带工作证、未着制服、安全反光服的，每人次扣 0.5 分；发现巡查员违纪违法的，每人次扣 5 分；未做好巡查人员日常监管工作，或监管发现的情况未及时上采购人的，每次扣 1 分。

考核方式：由供应商提交《巡查人员花名册》、《巡查人员通讯录》备案（实时更新），日常提供《巡查安排排班表》，遇节假日、重大活动等情况时，要按采购人要求增加巡查人员排班保障。采购人外勤时根据上述备案进行抽查，并填写《外勤记录单》，作为考核依据。《巡查安排排班表》、巡查人员制服、安全服款式需经采购人审核同意。

7、额外任务

考核标准：积极配合开展重大活动相关工作。按采购人要求配合开展重大活动巡查

等相关工作的，予以加 1-5 分；完成应急处置任务的，加 5 分。

考核方式：由供应商提出加分申请。应急处置任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拆除破损横幅、劝阻户外焚烧垃圾、巡查区域范围之外的问题核查。

8、到社区报到

考核标准：按要求到社区报到，开展单件采集工作。巡查人员应每周到社区报到并集中搜集社区上报单件，向社区反馈已上报单件进度。每少签到一次扣 0.5 分，总分 10 分，扣完为止；每周社区反馈服务优秀的加 0.1 分。

考核方式：依据社区反馈的周签到表和服务质量反馈表考核。

（五）考核结果运用

上述 1-8 项内容考评实行 100 分制，考核扣分分值总分上限 80 分；考核加分分值总分低于 20 分按实际计算，高于 20 分按 20 分计。

1、考核得分 ≥ 95 的，全额支付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成交价/4 个季度）；

2、考核得分为 95（不含）-80 分的，扣除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的 3%；

3、考核得分 80（不含）-70 分的，按考核得分 $\times 100\%$ 支付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

4、如一年内四个周期考核平均分低于 70 分（含 70 分），则解除合同。

支付的时间，根据合同约定。每次支付的费用根据考核扣款情况，从合同约定的当次支付费用中扣除考核扣款。

如供应商无法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或提供的资料导致无法评价某项指标，该指标分值为零。

八、其他要求

应商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实施方案，方案中至少应包括巡查服务方案（包括：岗位及人员配置、职责范围和工作安排、安全保证措施）、人员培训方案（包括：对人员的培训计划、考核方式、目标及言行规范、仪表仪容、公众形象、基本技能、城市管理知识等）、建立的管理规章制度、应急预案，以及结合项目的具体要求提供行之有效的维持服务管理区域公共安全及周边秩序的服务实施方案等。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项目服务合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见证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三、巡查内容

(二) 安全隐患排查

序号	类别	巡查内容	工作标准
1	生产隐患	油气长输管道安全隐患排查。对油气长输管道周边施工项目进行巡查。	及时发现、制止和上报危及管道安全的行为和活动
2		对全民健身工程（点）器材设施进行巡查。	及时发现、上报损坏和有安全隐患的器材设施
3		电梯等特种设备隐患。	及时发现、上报
4		违规生产经营的黑气站（点）。	及时发现、上报
5	交通隐患	道路隐患。	及时发现、上报
6		交通信号设施隐患。	及时发现、上报
7	消防隐患	消防设施，居民小区消防通道、楼道等巡查。	及时发现、上报损坏、堵塞等情况
8	地质隐患	对易发生地质灾害的隐患点进行巡查。	及时发现、上报潜在和存在隐患

(二) 城乡治理协管

序号	类别	任务清单	工作标准
1	市容管理	城乡部件巡查。城乡窨井盖、人行道板、路牙、路灯线杆、垃圾箱等市政环卫设施损坏、缺失情况。	及时发现、整改、上报
		市容保洁。垃圾保洁不及时、垃圾偷倒乱倒、车辆抛洒滴漏等情况。	及时发现、制止、上报
		绿化保护。违规占用绿地、毁坏绿地情况	及时发现、制止、上报。
2	环保管理	巡查焚烧秸秆、垃圾、枯叶，露天烧烤等污染环境行为，对不能现场制止的环境违法行为和	及时发现、制止、上报
		巡查工业企业、餐饮企业等违法排污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4	市场管理	无证无照生产经营窝点。药品、医疗器械，食品生产经营。	及时发现、上报
		食品生产企业生产环境卫生状况。是否卫生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及其他污染源持规定距离。	及时发现问题并上报
		非法虚假广告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学生小饭桌排查。了解掌握学生小饭桌的数量，做好开办人姓名、经营地址、就餐人数、联系方式，是否到属地街道备案等信息的采集。	发现、调查、上报
		畜禽屠宰。非定点从事生猪屠宰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无证幼儿园和非学历社会力量办学机构。	及时发现、上报
5	国土管理	关闭露采矿山日常巡查。打击违法采矿和非法偷盗采矿产资源行为。	及时发现、制止、报告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巡查。掌握永久基本农田变化情况，发现以下违法行为：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坟、挖沙取土、毁田等破坏耕地的行为；擅自在永久基本农田上进行建房、建厂、建窑等非农建设；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永久基本农田；单位和个人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堆放固体废弃物如建筑垃圾等。保养、维护区内设置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公示牌。	
6	林渔管理	林业保护。盗伐森林或其他林木，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违法进行采石、采砂、采土、采种、采脂等活动，致使森林、林木受到损坏的行为。	及时发现、上报

		森林防火。在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防火区内野外用火行为；擅自烧荒的行为。	及时发现、制止、报告
		渔业保护。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的方法进行捕捞的行为	
7	宗教管理	宗教活动协管。在非依法登记的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宗教活动，未经批准建设用于宗教的活动场所和露天造像活动等。	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劝散、制止和上报。
8	气象管理	气象探测、预警显示设备的巡查保护	日常巡查
		气象灾情信息的收集和上报（图片、视频）	及时发现、上报

（三）其他：完成采购人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服务内容及职责

巡查服务工作时间为每天 8:00-12:00, 14:00-18:00（共计 8 个小时，不含周末、节假日），遇重大活动，需按采购人要求调整、延长工作时长。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一）对服务范围内所有道路、公共区域的市政公共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容秩序等事件进行巡查，对巡查员反映投诉的问题进行核查，按时按要求上报、核查、复核管理问题以及新增的事件。

（二）对巡查、核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立即现场设置警示标识标线，尽可能对现场力所能及处置的问题进行现场处置（包括但不限于清理横幅、户外广告，恢复移位的井盖等）。

（三）完成采购人交办的专项工作任务。

（四）按采购人要求做好新增部件和事件的巡查、调查、上报工作。

（五）按采购人要求做好特殊天气应急巡查。

（六）按采购人要求到社区报到，开展单件采集工作。

（七）配合开展重大活动巡查等相关工作。

（八）供应商负责对巡查人员的具体巡查岗位、职责范围和工作安排，提供《巡查服务方案》，与采购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作为合同附件。

（九）服务达到合同要求外，还应配合采购人考核，并达到采购人出台制定的巡查服务考核办法的要求。

（十）配置不少于 45 名巡查服务团队人员，且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供应商应当依法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且补充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供应商应于每期考核时向采购人提供所聘人员劳动合同、购买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保险凭证的原件（用于核对）和复印件。

(十一) 供应商应按照实际情况加强对巡查人员的安全教育等方面的培训力度, 切实提高巡查人员防范市政设施安全隐患及事故和现场临时处置的能力。

(十二) 供应商应建立台风、大雨内涝、高温等恶劣异常天气的巡查应急预案, 在符合条件、确保巡查人员安全的情况下,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十三) 供应商应加强内部管理, 认真做好人员排班、考勤、在岗培训等工作, 确保工作质量。

(十四) 供应商巡查员工作期间, 应着制服, 佩带标志, 言行端正, 坚守岗位, 遵纪守法, 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十五) 采购人有突发性情况时, 供应商及时前往协助采购人处置。

(十六) 巡查人员不履行职责或有违法违纪的, 视情节轻重, 给予批评、教育直至解除聘用合同的处分。触犯法律法规的, 交由公安、司法部门依法处置。

(十七) 供应商应依法按时发放巡查人员工资、交通费、通讯费等。

三、巡查区域

序号	片区	社区名
1	河西片	南海社区
2		榆港社区
3		红旗街社区
4		新建社区
5		建设街社区
6		和平社区
7		群众社区
8		光明社区
9		春园社区
10		儋州村社区
11		朝阳社区
12		友谊社区
13		机场路社区
14		岭北社区
15		西岛社区
16		场站社区
17		金鸡岭社区
18		鸭仔塘社区
19		育春路社区
20	凤凰片	回辉社区

21		回新社区
22		羊新社区
23		羊栏社区
24		三亚湾社区
25		海坡村委会
26		新联村委会
27		妙林村委会
28		槟榔村委会
29		梅村村委会
30		桶井村委会
31		水蛟村委会
32		抱前村委会
33		抱龙村委会
34		立新村委会
35		扎南村委会
36		台楼村委会
37		南岛居
38	天涯片	马岭社区
39		黑土村委会
40		布甫村委会
41		红塘村委会
42		塔岭村委会
43		过岭村委会
44		文门村委会
45		华丽村委会

四、巡查记录要求

(一) 巡查走访、协助事件处置的，应及时、客观、全面真实的记录。

(二) 巡查走访、协助事件处置记录应包括但不限于：时间、记录人及所属网格；具体工作内容、工作对象；具体巡查走访住户、企业、区域名称及联系方式；工作情况汇总；民情民意反馈；具体工作情况及处置情况等。

(三) 巡查走访、协助事件处置的记录，应制作工作日报周报，并及时整理相关资料、归档。

五、考核评价

(一) 为加强对巡查服务的管理和考核，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对供应商提供的巡查服务每3个月进行一期考核。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修改上述

考核办法，经双方协商同意后按新考核办法实施考核。

（二）考核结果运用：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巡查服务费用，若当期考核发生扣款，在巡查服务费中扣除相应金额；若连续3期考核低于80分，或者服务期内累计3期考核低于80分，或者一年内4期考核平均分低于70分（含70分）的，视为供应商服务质量达不到考核要求。

（三）供应商应在每3个月结束后的7日内按照考核办法提供考核材料，如超出两个星期供应商还未提供相关考核材料，有关考核指标得分值为零，且采购人有权延迟支付巡查服务费用直到考核完成。

（四）考核标准及考核方式

1、单件质量

考核标准：单件无漏报、重复上报。

（1）单件漏报：其他人员上报信息清楚、达到立案标准的，巡查员前往现场核查未在有效时间（60分钟）内发现并上报的，或因巡查员上报的信息不清、应立案而无法立案，而需要再次前往现场核查的，每件扣0.5分。

（2）单件重复：一个月内同一部件问题未持续跟进后续进展或仅简单的重复上报，每件扣0.5分。

考核方式：采购人对单件进行统计汇总，对其中10%的单件进行抽检，形成《质量问题单件清单》反馈供应商，供应商如对该清单有异议的，可在3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

2、专项工作任务和现场调查任务

考核标准：按要求完成下达采购人的专项工作任务和现场调查任务。按书面通知要求完成专项工作任务的，每次加1分；未按要求完成的，每次扣1分。核查一般信息不清的问题、单件要求60分钟内完成，存在安全隐患的单件要求40分钟内完成，未按要求核查的，每件扣0.5分。

考核方式：供应商接到书面、电话、微信、邮件等通知后，按要求开展有关工作，采购人根据工作反馈结果考核。

3、安全隐患问题处置

考核标准：及时处置安全隐患问题。巡查、核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在确保巡查人员自身安全情况下，应立即采取临时简易警示，因受条件限制无法采取措施时，应立即联系采购人。未按要求采取措施的，每次扣分1分。

考核方式：采购人每周统计《重大安全隐患单件汇总表》。

4、应急巡查

考核标准：做好特殊天气应急巡查。无应急预案，或遇到台风、大雨内涝等突发异常天气在符合条件、确保巡查人员安全的情况下，未启动实施巡查应急预案的，每次扣 5 分。

考核方式：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发送的预警信息后，立即启动应急巡查，并在事后向采购人报告应急巡查工作总结。

5、人员培训

考核标准：定期开展人员培训。每季度按要求至少培训 1 次，培训内容为“安全培训、巡查业务培训、相关文件传达学习”。季度培训每少一次扣 1 分；未在 1 周内对新增人员进行培训，每次扣 1 分。

考核方式：由供应商提供巡查人员花名册、培训方案、照片、签到表。

6、人员安排和管理

考核标准：配齐工作人员，做好日常管理。供应商未按要求配置巡查员（如遇人员离职，7 天内补充新进人员），每少配置 1 人扣 0.5 分；发现巡查员在岗期间未带工作证、未着制服、安全反光服的，每人次扣 0.5 分；发现巡查员违纪违法的，每人次扣 5 分；未做好巡查人员日常监管工作，或监管发现的情况未及时上采购人的，每次扣 1 分。

考核方式：由供应商提交《巡查人员花名册》、《巡查人员通讯录》备案（实时更新），日常提供《巡查安排排班表》，遇节假日、重大活动等情况时，要按采购人要求增加巡查人员排班保障。采购人外勤时根据上述备案进行抽查，并填写《外勤记录单》，作为考核依据。《巡查安排排班表》、巡查人员制服、安全服款式需经采购人审核同意。

7、额外任务

考核标准：积极配合开展重大活动相关工作。按采购人要求配合开展重大活动巡查等相关工作的，予以加 1-5 分；完成应急处置任务的，加 5 分。

考核方式：由供应商提出加分申请。应急处置任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拆除破损横幅、劝阻户外焚烧垃圾、巡查区域范围之外的问题核查。

8、到社区报到

考核标准：按要求到社区报到，开展单件采集工作。巡查人员应每周到社区报到并集中搜集社区上报单件，向社区反馈已上报单件进度。每少签到一次扣 0.5 分，总分 10 分，扣完为止；每周社区反馈服务优秀的加 0.1 分。

考核方式：依据社区反馈的周签到表和服务质量反馈表考核。

（五）考核结果运用

上述 1-8 项内容考评实行 100 分制，考核扣分分值总分上限 80 分；考核加分分值总分低于 20 分按实际计算，高于 20 分按 20 分计。

1、考核得分 ≥ 95 的，全额支付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成交价/4 个季度）；

2、考核得分为 95（不含）-80 分的，扣除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的 3%；

3、考核得分 80（不含）-70 分的，按考核得分 $\times 100\%$ 支付当季度巡查服务费用。

4、如一年内四个周期考核平均分低于 70 分（含 70 分），则解除合同。

支付的时间，根据合同约定。每次支付的费用根据考核扣款情况，从合同约定的当次支付费用中扣除考核扣款。

如供应商无法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或提供的资料导致无法评价某项指标，该指标分值为零。

六、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一年，自___年___月___日至自___年___月___日止。

服务地点：三亚市天涯区。

七、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金额为¥_____元（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合同金额包括了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

（二）支付时间和方式。

支付时间：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并完成财政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预付款（¥_____元），合同签订后第六个月，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_____元），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30%（¥_____元）甲方对前期开展的服务验收合格，须以年度考核结果作为主要支付依据，且收到乙方发票后方可支付。

（三）合同金额由甲方以人民币通过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乙方须确保于本合同中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正确无误，否则，因提供有误导致甲方无法办理转账付款手续的全部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账户如下：

户名：

开户行：

帐号：

八、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享有的权利：

1、甲方有权对本项目进行统筹管理，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考核验收。

2、乙方完成的服务指标未能达到甲方考核标准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3、因项目实际服务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延长服务时长完成项目服务指标。

4、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在项目的服务中，未依法依规提供服务或其严重违法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的（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应提供给乙方备案），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要求给予处理。

（二）甲方承担的义务：

1、甲方有义务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拨付项目服务费用。

2、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明确本项目的服务指标及其考核标准，有义务向乙方的巡查服务人员明确在本项目指定服务地点提供服务的服务内容、服务条件、服务范围、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应遵守的规章制度以及乙方项目服务工作人员要求了解的其他问题等，有义务在所辖的工作场所内督促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按要求完成甲方指定的项目服务。

3、甲方有义务根据项目实际服务需求，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帮助。有义务为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提供本项目服务所需的场地、电脑等设备及办公文具、资料等，保障项目服务顺利开展。

4、甲方有义务为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环境和劳动保护。

5、在项目合同期内，因甲方责任需要提前终止本合同或减少乙方的巡查服务人员的，应提前 35 天书面通知乙方。

（三）乙方享有的权利：

1、乙方有权对甲方违反本合同有关条款或损害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合法权益的行为提出书面意见，甲方应在收到书面意见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乙方。

2、就乙方项目服务工作人员的工作岗位安排，日常管理和思想工作，在其报到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给与配合并提供必要的管理支持。

3、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由于甲方原因而与乙方发生劳动争议、仲裁或法院诉讼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配合，提供相关证据等材料。

（四）乙方承担的义务：

1、乙方有义务依法依规为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有义务依照本项目购买的服务内容及甲方制定的服务指标考核标准，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服务。

3、乙方有义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管理使用好项目服务费用，专款专用，并接受甲方及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4、乙方及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应当对签订合同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掌握或知悉的甲方或者服务对象的信息采取保密措施予以保密，不得擅自使用或提供其他第三人使用，不得泄露保密信息，否则应当赔偿因此造成甲方或履行合同的服务对象的损失。此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而终止。

5、乙方变更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需保证不影响甲方项目服务指标的执行，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进行人员更换。

九、服务工作人员的调整、退回

（一）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退回相关人员。

1、劳务派遣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派遣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3、无正当理由不服从乙方工作安排的；

4、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的；

5、工作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6、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派遣岗位工作的；

7、试用期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岗位后仍不能从事派遣岗位工作的（应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

8、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提出停止劳务派遣的；

9、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即被人民法院判处管制、拘役、缓刑、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缓期执行）和免于刑事处罚的；

10、吸毒或因吸毒行为被公安机关强制戒毒的；

11、参与赌博、打架斗殴等严重违反社会治安责任的；

12、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同时与其他用人/用工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关系，经甲方或乙方提出仍拒不改正的；

13、严重违反甲方保密规定，有意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因失职、失误给甲方造成重

大经济损失的。

(二)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退回项目服务工作人员：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3、在用工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有关违约规定

(一)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对甲乙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另一方均有权要求其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损失，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乙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内容，不能挤占、挪用该项目服务资金。

(二) 甲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项目服务费的，除应足额支付外，还应自付款之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每日按拖欠金额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滞纳金给乙方。同时，若因任何一方原因造成乙方服务人员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未能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缴纳的，产生的滞纳金、罚息、罚款等一切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并承担由此对乙方的队员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于甲方内部财政审批手续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乙方对此知悉并认可甲方内部财政审批手续时间不视为违约时间，双方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履行各自的义务。

(三) 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有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经整改后仍无法符合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四) 乙方不履行本协议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严重损害甲方或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合法权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五) 如协议解除或终止是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应当向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支付的经济补偿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或订立合同时客观情况变化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且经对方确认后，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知识产权

(一)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

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二）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十三、争议解决

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异议、争议、纠纷等，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起诉时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四、其他条款

（一）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甲方、乙方完全理解并知道其真实意思。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如有冲突，以最后约定为准。

（三）甲乙双方除因书面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四）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1:

网格巡查管理服务考核评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考核标准	考核方式	扣分	加分	备注
1	单件质量 (15分)	<p>单件无漏报、重复上报。</p> <p>(1) 单件漏报: 其他人员上报信息清楚、达到立案标准的, 巡查员前往现场核查未在有效时间(60分钟)内发现并上报的, 或因巡查员上报的信息不清、应立案而无法立案, 而需要再次前往现场核查的, 每件扣0.5分。</p> <p>(2) 单件重复: 一个月内同一部件问题未持续跟进后续进展或仅简单的重复上报, 每件扣0.5分。</p>	<p>采购人对单件进行统计汇总, 对其中10%的单件进行抽检, 形成《质量问题单件清单》反馈供应商, 供应商如对该清单有异议的, 可在3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p>			
2	专项工作任务和现场调查任务 (15分)	<p>按要求完成下达采购人的专项工作任务和现场调查任务。按书面通知要求完成专项工作任务的, 每次加1分; 未按要求完成的, 每次扣1分。核查一般信息不清的问题、单件要求60分钟内完成, 存在安全隐患的单件要求40分钟内完成, 未按要求核查的, 每件扣0.5分。</p>	<p>供应商接到书面、电话、微信、邮件等通知后, 按要求开展有关工作, 采购人根据工作反馈结果考核。</p>			
3	安全隐患问题处置 (15分)	<p>及时处置安全隐患问题。巡查、核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 在确保巡查人员自身安全情况下, 应立即采取临时简易警示, 因受条件限制无法采取措施时, 应立即联系采购人。未按要求采取措施的, 每次扣分1分。</p>	<p>采购人每周统计《重大安全隐患单件汇总表》。</p>			
4	应急巡查 (15分)	<p>做好特殊天气应急巡查。无应急预案, 或遇到台风、大雨内涝等突发异常天气在符合条件、确保巡查人员安全的情况下, 未启动实施巡查应急预案的, 每次扣5分。</p>	<p>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发送的预警信息后, 立即启动应急巡查, 并在事后向采购人报告应急巡查工作总结。</p>			
5	人员培训 (10)	<p>定期开展人员培训。每季度按要求至少培训1次, 培训内容为“安全培训、巡查业务培训、相关文件传达学习”。</p>	<p>由供应商提供巡查人员花名册、培训方案、照片、签到表。</p>			

		季度培训每少一次扣1分；未在1周内对新增人员进行培训，每次扣1分。			
6	人员安排和管理 (10分)	配齐工作人员，做好日常管理。供应商未按要求配置巡查员（如遇人员离职，7天内补充新进人员），每少配置1人扣0.5分；发现巡查员在岗期间未带工作证、未着制服、安全反光服的，每人次扣0.5分；发现巡查员违纪违法的，每人次扣5分；未做好巡查人员日常监管工作，或监管发现的情况未及时上采购人的，每次扣1分。	由供应商提交《巡查人员花名册》、《巡查人员通讯录》备案（实时更新），日常提供《巡查安排排班表》，遇节假日、重大活动等情况时，要按采购人要求增加巡查人员排班保障。采购人外勤时根据上述备案进行抽查，并填写《外勤记录单》，作为考核依据。《巡查安排排班表》、巡查人员制服、安全服款式需经采购人审核同意。		
7	额外任务 (10分)	积极配合开展重大活动相关工作。按采购人要求配合开展重大活动巡查等相关工作的，予以加1-5分；完成应急处置任务的，加5分。	由供应商提出加分申请。应急处置任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拆除破损横幅、劝阻户外焚烧垃圾、巡查区域范围之外的问题核查。		
8	到社区报到 (10分)	按要求到社区报到，开展单件采集工作。巡查人员应每周到社区报到并集中搜集社区上报单件，向社区反馈已上报单件进度。每少签到一次扣0.5分，总分10分，扣完为止；每周社区反馈服务优秀的加0.1分。	依据社区反馈的周签到表和服务质量反馈表考核。		
得分总计					
整改要求		扣款金额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方（盖章）： 考核人（签字）：	被考核方（盖章）： 被考核方负责人（签字）：	

佐证材料附后。

附件 2:

三亚市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采 购 单 位		采 购 项 目 名 称	
中 标 金 额 (元)		财 政 拨 款 金 额 (元)	单 位 自 筹 金 额 (元)
项 目 负 责 人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验 收 意 见	<p>我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购买的_____</p> <p>服务项目。</p> <p>验收内容: _____</p> <p>_____</p> <p>_____</p> <p>_____</p> <p>_____</p> <p>_____，</p> <p>经验收合格，符合要求，同意付款。</p> <p> 本次付款金额为（大写：）_____，</p> <p>（小写：）_____。</p> <p>供应商户名：</p> <p>开户行：</p> <p>账号：</p> <p>验收人（3人以上，（单位盖章） 其中1名为采购负责人）： 年 月 日</p>		
财 务 意 见	<p>委派会计财务处理意见：</p> <p> 本项目记入单位固定资产账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委派会计（签名）：年 月 日</p>		

本表一式三份，并附上发票复印件。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18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见附件 1）

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综合评分（见附件 2）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文件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

(2) 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最后报价为准。

(3) 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详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6.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8、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1：审查表

★响应文件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信用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财务状况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资格承诺函须加盖单位公章，其他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设备和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5	纳税和社保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或几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资格承诺函须加盖单位公章，其他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	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7	信用承诺书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8	声明函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9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磋商文件一正二副的要求
10	响应文件的签署	响应文件的签署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1	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天
12	服务期限	一年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4、**“响应文件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磋商失败，请供应商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响应文件中。**

附件 2：评审标准和方法

评审标准和方法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10分）		
1	磋商报价 (1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p> <p>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商务部分（30分）		
2	项目业绩 (6分)	<p>2018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3分，最高得6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同一个甲方单位签订的多项业绩，按一项业绩计算。</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3	荣誉奖项 (6分)	<p>2018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获得过县（区）级或以上政府职能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奖项或表彰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6分。</p> <p>注：提供荣誉证书、奖项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4	管理认证 (3分)	<p>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5	项目服务 团队 (15分)	<p>提供的服务团队人员45人或以上的，且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得15分。不满足45人的，不得分。</p> <p>注：提供学历证明材料和2021年以来连续三个月个人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60分）		
6	巡查服务 方案 (20分)	<p>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巡查服务方案，提供岗位及人员配置、职责范围和工作安排、安全保证措施等。评委根据供应商方案进行评比。</p> <p>A. 服务方案内容全面，且有切实保障措施，适用性强，可操作性强，实行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整体方案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0分；</p> <p>B. 服务方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5分；</p> <p>C. 服务方案内容不全面，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5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7	应急预案 (10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各种应急预案，在突发事件时，能够统一指挥，及时有效地整合人力、物力、信息等资源，迅速针对事件实施有组织的管理和控制，避免慌乱无序、失控，最大限度地减少事件带来的损失和影响。评委根据供应商方案进行评比。</p> <p>A. 应急方案内容全面，且有切实保障措施，适用性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B. 应急方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6分；</p> <p>C. 应急方案内容不全面，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8	管理制度 (10分)	<p>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服务相关的企业管理制度。评委根据管理制度进行评比。</p> <p>A. 管理制度内容全面，且有切实保障措施，适用性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B. 管理制度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6分；</p> <p>C. 管理制度内容不全面，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9	培训方案 (10分)	<p>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项目团队人员培训方案需包括人员的培训计划、考核方式、目标及言行规范、仪表仪容、公众形象、基本技能、城市管理知识等方面内容。评委根据供应商方案进行评比。</p> <p>A. 培训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合理可行，适用性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B. 培训方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6分；</p> <p>C. 培训方案内容不全面，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	服务实施方案 (10分)	<p>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提供行之有效的维持服务管理区域公共安全及周边秩序的服务实施方案，评委根据供应商方案进行评比。</p> <p>A. 服务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合理可行，适用性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B. 服务实施方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6分；</p> <p>C. 服务实施方案内容不全面，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以下封面仅供参考

(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

采购人：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CC20212065

供应商：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日期：2022年 月 日

（响应文件格式是磋商文件的通用格式。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项目性质的不同，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格式文件或按符合本行业惯例的格式提交格式文件。与本项目无关的格式文件可以忽略。）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FCC20212065）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们提供的《报价一览表》的报价，包括了完成该项目全部内容的一切费用。我们的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专用条款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启响应文件后 **60** 天。

4、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6、我们承诺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2022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CC20212065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服务期限
						一年
本项目合计报价：						
1、供应商企业类型：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注：

1、供应商企业类型、是否监狱企业栏和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供应商须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否则承担不利后果。

2、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原报价为准**。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声明函（格式文件附后），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3、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企业信息，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CC20212065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的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二、商务响应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编号为 HFCC20212065 的招标活动，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一览表

项目名称：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CC20212065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程度	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见响应文件__页
2	响应文件份数	一正二副			/
3	磋商有效期	60 天			见响应文件__页
4	服务期限	一年			见响应文件__页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4、 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正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资格承诺函须加盖单位公章，其他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1）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见附件2）

4、提供资格承诺函或提供2021年以来任意一个月（或多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资格承诺函须加盖单位公章，其他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1）

以上为资格审查内容，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任何一项未提供或不满足将导致磋商失败，请供应商认真对待！

5、企业所获荣誉证书；

6、磋商文件规定的或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內容。

附件 1:

资格承诺函

致：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单位参与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FCC20212065）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2 年 月 日

说明：1.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可删减 1-3 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书

至: 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公司参与的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招标活动, 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虚假承诺,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公司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磋商日期：2022 年 月 日

6、 信用查询

信用承诺书

致：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单位参与的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采购活动。现承诺 2018 年至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说明：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备注：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提供信用查询网页截图，提供信用查询截图的可参考以下查询示范（非强制要求）。

查询示范 1：失信被执行人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海南省（市）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60200665141625D 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查询示范 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

主体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记录次数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查询示范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

主体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记录次数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div>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 [政策法规](#) | [购买服务](#) | [监督检查](#) | [信息公告](#) | [GPA专栏](#) |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background-color: #e0f0e0;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1年03月03日 09时35分 </div>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7、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磋商日期：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2022年 月 日

9、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方就本磋商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采购要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响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磋商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放弃成交。

五、我们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10、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_____（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天涯区巡查网格工作服务项目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22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信用承诺书》一式三份由信用承诺对象填写,一份由信用承诺对象留存、一份由代理机构留存、一份由财政部门留存。开标时须单独提交两份《信用承诺书》给代理机构。

11、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特此声明。

声明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三、技术响应文件

1、技术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巡查服务方案
- (2) 应急预案
- (3) 管理制度
- (4) 培训方案
- (5) 服务实施方案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